

债券代码：115341.SH

债券简称：23 湖州 0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2023年6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由受托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东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东海证券作为 23 湖州 0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东海证券现就发行人上述债券涉及的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因相关人员工作调整，经《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湖城发[2023]42 号）研究决定，对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以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张欢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潘一品

上述变更符合发行人的相关制度规定。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吴张欢，女，1974 年 3 月出生，原任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潘一品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 年 12 月

职务：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是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否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仁皇山街道仁皇山路 501 号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 楼

联系电话：0572-2392951

电子邮件：363991453@qq.com

二、影响分析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此次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东海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3年6月21日